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STWA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百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18)

**執行董事辭任及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之成員**

董事會謹此宣佈：

- 1) 蒙建強先生已提呈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以投入更多時間於其個人事業發展，由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起生效；及
- 2) 劉艷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起生效。

百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

蒙建強先生（「蒙先生」）已提呈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以投入更多時間於其個人事業發展，由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起生效。彼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董事會亦宣佈，劉艷女士（「劉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之成員，由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起生效。

* 僅供識別

劉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劉艷女士，44歲，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中央財經大學（北京），獲頒經濟學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五年獲得羅徹斯特大學（紐約州羅徹斯特市）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劉女士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CICPA)會員及特許財務分析師(CFA)。彼於審計、財務管理、稅務及資金管理方面積逾20年經驗，並曾任職於普華永道中天（中國廣州）、Barclays Capital（紐約市）、安祖高頓亞洲有限公司（Angelo Gordon Asia Limited）（香港及紐約）及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香港）。

劉女士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訂立委任書，初步任期由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起計為期一年。彼須於獲委任後之本公司首屆股東大會上退任，及其後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劉女士有權收取每年120,000港元之董事酬金，其乃參考現行市場水平及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而釐定。劉女士之酬金須不時經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檢討。

劉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且於過去三年概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於本公告日期，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

劉女士已確認，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標準。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委任劉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之任何事宜。

董事會藉此機會對蒙先生於其出任執行董事之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之貢獻致以謝意，並熱烈歡迎劉女士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百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蒙品文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胡野碧先生、劉學恒先生及蒙品文先生；非執行董事池民生先生及鄧澍培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偉民先生、徐世明先生、吳振泉先生及劉艷女士。

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